

## 名古屋 YMCA 日本語学院 募集要項（留学ビザ）

### 1. 招生課程・報名期間

	2年課程	1年半課程	1年課程
入學時間	4月	10月	4月
報名期限	10月30日	5月20日	10月30日

### 2. 報名資格

- ①高中已畢業或已完成中等教育後期者。或是可以提出由日本的文部科學省所特別認定，開出符合前述之同等學歷相關證明文件者。高中畢業但由於出生國的學制教育年數未滿 12 年的人也可以申請，不過在出生國必須擁有大學應試資格。
- ②日本語能力檢定測驗 N 5， J. TEST， F 級以上合格者， 或者有 150 個小時以上的日語學習經歷者。

### 3. 入學審查費 20,000日圓

### 4. 校內審查・篩選

- \*以書面審核為主，也會有其他方式的審查。
- \*學校審查結束後，會將結果以書面方式通知。

### 5. 學費

日圓

課程	入學時				第2年			合計
	報名費	學費	設備費	教材費	學費	設備費	教材費	
2年	80,000	580,000	46,000	24,000	580,000	46,000	24,000	1,380,000
1.5年	80,000	580,000	46,000	24,000	290,000	23,000	12,000	1,055,000
1年	80,000	580,000	46,000	24,000	-	-	-	730,000

#### ※學生共濟制度

- \*在名古屋 YMCA 學校所有持留學簽證的學生都必須加入。這個制度是，在日常生活或學校生活上發生意外事故時的制度。意外發生時的治療費，學生日常生活所發生的意外賠償或責任賠償，以及學生因受傷或是生病去世等場合。（2年課程 12,000 日圓，1.5年課程 9,000 日圓，1年課程 6,000 日圓）

### 6. 有關學費的退費說明

- 1) 入學審查費為審查是否能取得入學許可(即能否進入 YMCA 就讀)的手續費。(並非指在入國管理局的申請費用)因此，不論審查結果是否取得入學許可，審查費一律不還。
- 2) 一旦完成繳納手續的學費，除下列情形外，一律不退費。
  - ①入學前
    - \*已完成所有正常的報名手續，但未通過簽證時(意即未能取得簽證)，則已繳納的報名費、學費、教材費等相關學費皆一併退還。
    - \*若是因為個人因素而取消入學時，除了報名費以外的費用將予以退還。
  - ②入學後
    - \*報名費，學費不返還

## 7. 報名資料

A 申請人準備文件	提交文件
①入學申請書（既定格式）	本人填寫（電子輸入可），簽名處必須申請者本人親筆簽名
②報名理由書（既定格式）	如果用母語書寫，必須附上日文翻譯
③證件照片（4cm×3cm）4 張	最近 3 個月以內之近照 4 張
④最高學歷畢業證明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畢業證明書影本
⑤最高學歷成績證明	最高學歷成績證明書或成績單影本
⑥在職證明書	本人在職時提交
⑦日語學習證明	如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 J. TEST, NAT-TEST, TOP-J 等, 或是日語學習時數 150 個小時之證明
⑧身分證影本	戶籍謄本, 身分證明書, 出生證明書
⑨護照影本	請將照片個人資料頁與日本出入國之紀錄, 全部影印並提出
⑩其他（符合以下條件者、請提出以下資料）	* 日本入境經歷多的情況下, 證明入境事實 * 在日親屬在留卡影本

B 經費支付人準備文件【共通】	提交文件
①經費支付書（既定格式）	署名由本人填寫, 電子輸入可
②經費支付人與入學申請者之關係證明文件	出生證明書, 親屬關係公證書等
③銀行存款證明書（原本）	經費支付人名義之銀行存款證明書或銀行存摺影本（封面頁、餘額記載頁）
④在職證明書	經費支付人在公司就職時提供
⑤法人登記簿副本等	經費支付人是公司官員時提交
⑥營業許可證等	經費支付人是個人經營者時提交
（1）如果經費支付人住在日本以外	
①證明經費支付人家庭結構的文件	證明經費支付人家庭結構的文件（戶籍謄本影本等）
②收入證明書	所得收入證明文件（前年度）
（2）如果經費支付人住在日本	
①家庭全員住民票	住民票（列出所有同一個家庭人員）
②所得收入證明書	經費支付人的所得證明書（納稅證明書、最終納稅申報表、預扣稅單等）

## 8. 報名到入學的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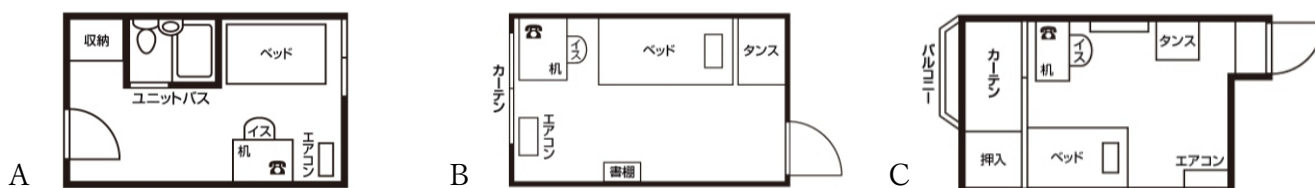
Step. 1 YMCA 報名	報名和面試, 請通過聯絡人事先預約。報名資料, 入學審查費用 20,000 日圓, 通過聯絡人向本校提交並繳納費用。
Step. 2 校內審查・篩選	根據書面資料審查以及其他調查進行入學許可審查。審查結果出來後會通知聯絡人, 對合格者會發行『入學許可書』。
Step. 3 向入國管理局申請	由本校彙整所需資料文件向入國管理局提出『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交付申請』。入國管理局審核大約需要兩個月左右的時間。
Step. 4 發行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 繳納學費	若通過入國管理局的審核時, 其會將「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寄至本校。合格者, 將由學校或是海外留學代辦機構寄送學費繳費通知書。本校確認相關學費已繳納後, 會將「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寄送給本人。
Step. 5 辦理簽證	請申請者本人攜帶『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 『入學許可書』以及護照, 到居國的日本大使館或是領事館提出申請簽證。『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有效期為發行 3 個月。請在有效期限內來日。
Step. 6 來日・開學說明會	參加學校開學說明會並接受分班測驗。課程開始前會實施銀行開戶・購買手機・打工等相關事項的說明會。

## 9. 其它

### ① 學生宿舍・公寓

#### 【學生含餐宿舍】

	A.ドローミーちくさ (女子宿舍)	B.ドローミー赤池 (女子宿舍)	C.ドミトリー池下 (男子宿舍)
地點	名古屋市千種区	日進市赤池	名古屋市千種区
通学時間	約 30 分 (單程)	約 45 分 (單程)	約 35 分 (單程)
契約費用	66,000 日圓	61,000 日圓	61,000 日圓
房租 (含早晚餐)	48,000 日圓	43,000 日圓	43,000 日圓
電・水・通訊費用	16,800 日圓	14,300 日圓	14,300 日圓
月票 (1 個月)	5,500 日圓	6,200 日圓	5,500 日圓



#### 【公寓】

初期費用 (保險、鑰匙更換成本、建築成本、搬出時的清潔成本)	70,000 円
禮金	45,000~55,000 円
家賃	40,000~60,000 円

※可以為您介紹帶家具的公寓

### ② 學習內容

	第 1 節	第 2 節	第 3 節	第 4 節	到達等級
初級	主修課程 (一週 15 節)			技能別課程 (一週 5 節) 聽・說・讀・寫 JLPT 對策	JLPT・N4
中級	主修課程 (一週 15 節)				JLPT・N3
中高級	主修課程 (一週 15 節)				JLPT・N2
高級	主修課程 (一週 10 節)		選擇課程 (一週 10 節)		JLPT・N2/N1

※1 主修課程：根據獨創的教學計劃與教授法，培養使用正統日語中最重要的核心文法能力。

學生也因使用專門教材而能夠更有系統的學習。

※2 技能別課程：“聽・說・讀・寫”技能課程和 JLPT 對策等綜合學習。

※3 選擇課程：將根據個人目的和技能培養日語能力。

### ③ 入學學生・國籍比率 (2022 年結果)

入學學生國籍	國籍比率
中國、尼泊爾、台灣、越南、緬甸	12~15%
香港、菲律賓、韓國、孟加拉國、俄羅斯	3~5%
泰國、意大利、阿根廷、巴西、秘魯、阿富汗	1.5%

## ④能夠做到

學習等級	聽·讀	寫·說
初級前半 (3 個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對於說得慢的會話，可以聽懂基本內容。</li> <li>*閱讀並理解熟悉的名字，單詞和簡單的句子。</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可以簡單對話。提出並回答有關熟悉話題的問題。</li> <li>*使用簡單的短語和句子發表演講。</li> <li>*寫簡短的句子。</li> <li>*填寫姓名，國籍，住址等個人信息。</li> </ul>
初級後半 (3 個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聽懂日常生活中使用的單詞。</li> <li>*收聽簡單的消息和通知。</li> <li>*閱讀和理解短句，簡單的日常信息，簡單簡短的信件和電子郵件。</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討論熟悉的話題和活動。</li> <li>*用簡單的單詞和短語寫關於你自己，你的家人和朋友以及其他熟悉的事物的短句。</li> </ul>
中級 (6 個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聽懂熟悉的話題，理解要點。可以聽懂說得慢的收音機或電視上的內容。</li> <li>*閱讀並理解感興趣領域和日常表達的句子。</li> <li>*閱讀信件和電子郵件並理解其內容。</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處理突發事件的能力。如果是關於日常生活或感興趣的領域，可以毫無準備的進行對話。</li> <li>*可以談談自己的經歷，事件，夢想等。</li> <li>*講出故事和電影的梗概和印象。</li> <li>*就熟悉和有趣的話題寫出正確的句子。</li> <li>*在信件和電子郵件中寫下經歷和想法。</li> </ul>
中高級 (6 個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收聽 3 至 5 分鐘對話和講座，理解其內容。</li> <li>*理解感興趣領域裡稍微複雜的內容。</li> <li>*能聽懂電視新聞要點。</li> <li>*能聽懂標準語言的影視劇內容。</li> <li>*閱讀報紙和互聯網上的文章。</li> <li>*使用字典時，可以閱讀日本文學。</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能流利地用日語進行交流。</li> <li>*參與熟悉主題的討論並說明自己的觀點和理由。</li> <li>*可以解釋說明感興趣的話題並就時事發表意見。</li> <li>*能夠就感興趣領域的廣汎主題撰寫詳細解釋。</li> <li>*能夠寫出支持和反對某些問題的意見和理由。</li> </ul>
高級前半 (3 個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聽懂和理解長篇故事。</li> <li>*理解電影和戲劇的內容。</li> <li>*對於感興趣的內容，可以理解長而複雜的句子。</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能夠使用恰當的語言，流利準確的表達自己的意思。</li> <li>*詳細討論複雜的話題。</li> <li>*總結適當的結論並發表演講。</li> <li>*通過選擇合適的文筆來表達自己，同時呈現各種觀點。</li> <li>*寫信和報告時強調要點，分清主次。</li> </ul>
高級 (6 個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聽懂和理解長篇故事。</li> <li>*理解電影和戲劇的內容。</li> <li>*對於感興趣的內容，可以理解長而複雜的句子。</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能夠使用恰當的語言，流利準確的表達自己的意思。</li> <li>*詳細討論複雜的話題。</li> <li>*總結適當的結論並發表演講。</li> <li>*通過選擇合適的文筆來表達自己，同時呈現各種觀點。</li> <li>*寫信和報告時強調要點，分清主次。</li> </ul>

**学校法人名古屋 Y M C A 学園 名古屋 Y M C A 日本語学院**  
**Nagoya YMCA Japanese Language School**

〒451-0062 名古屋市西区花の木 1 丁目 1-18  
 PHONE (052)531-0077 / FAX (052)531-0071  
 Email: [nihongo@nagoyaymca.org](mailto:nihongo@nagoyaymca.org)  
 Website: <https://nagoyaymca.ac.jp/nihongo>

名古屋 Y M C A 日本語学院

出願の手引き

# 報名指南

留学ビザを申請する方へ

- 給申請留學簽證者 -

關於申請日本留學簽證、日本入國管理局針對各申請者的在留資格認定會嚴格審查。向入國管理局申請之前、學校會先進行入學審查。

請仔細閱讀本報名指南所記載相關必要文件和手續等

出願書類とその記入上の注意

## 《 報名資料及填寫時的注意事項 》

- ◆所有官方證明文件必須要是在三個月內發行之文件。(證件照片可為 3 個月內)
- ◆需訂正之處可使用修正液等文具修正，但必須要由申請本人親筆修正。
- ◆所有以日文以外填寫或發行的資料，都需附加日文翻譯。翻譯文中請註明翻譯者姓名、所屬機構及聯絡方式。

※無論審查結果如何，申請資料一旦提出皆不退還。(除畢業證書等僅發行一次的文件將予以退還)

出願者本人が準備する書類

## I. 申請者本人需準備之資料

### ①入學申請書(既定格式)

- \* 填寫資料時可直接填寫或以電腦輸入，但簽名處必須申請者本人親筆簽名。
- \* 如過去有出入境日本之經歷 或 申請過日本簽證、請務必在申請書切實填寫過去的出入境日本之記錄。過去の申請歴 處勾選「有」者，無論簽證申請結果於否，將於日後與申請者確認，申請序號・申請年月日等資訊。
- \* 來日歴・學歷(自義務教育開始)・職歴等の經歷・日本語學習歴・家族狀況(同住者以及二等親以內親人)務必切實填寫。
- \* 學校在學期間、公司企業在職期間之外、有六個月以上空窗期的情況請加以說明情況。
- \* 實際畢業之年月日與畢業證書所記載之年月日有所不同的情況時、請於申請書之外另外附加說明。

### ②報名理由書(既定格式)

- \* 申請者本人可以母語填寫或以電腦輸入資料，但署名處請務必親筆簽名。
- \* 日本語以外的語言書寫之資料，請務必附加日本語翻譯，並註明翻譯者姓名、所屬機構及聯絡方式。
- \* 理由書內容請敘述留學動機、目的，以及日本語學校畢業後之計畫等，在理由書文中

具體敘述。如所提供之規定用紙書寫空欄不足時，可自由加紙

- \* 最高學歷畢業時間至今已超過五年以上的情況，需特別詳細敘述學習日本語之目的、日本語學校畢業後的具體升學或就業計畫。
- \* 如有全職就業經驗，請具體敘述其經驗與留學日本以及日本語學校畢業後出路之關聯。

③ 證件照片 ( 4cm×3cm ) 3 張

- \* 證件照背面請寫上全名、國籍。其中一張請貼在入學申請書之照片欄。

④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畢業證明書

- \* 畢業證書正本會於簽證審查結束後返還。
- \* 尚在學中(高中、大學)之申請者請提出『預計畢業證明』並於取得畢業證書時提出畢業證書之影本。
- \* 尚在學中(高中、大學)之申請者，並預計於留學結束後復學者提出『在學證明』。

⑤ 最高學歷成績證明書或成績單影本

⑥ 在職證明書

- \* 有全職就業經驗者提出。就業之公司企業名發行之文件中，必須記載公司正式名稱、地址、電話號碼、發行日期、公司負責人姓名。

⑦ 日語學習證明書

- \* 高中或大學或日本語補習班發行之 150 小時學習證明書。擁有 JLPT 日本語能力試驗 / J·TEST 實用日本語檢定 / 日本語 NAT-TEST 中之合格證書者請提出。預計參加以上考試之申請者，請提出准考證影本。
- \* 報名時尚未有日本語學習經歷者。提出入學前在日本語補習班或學校發行之學習證明。

⑧ 戶籍謄本、身分證明書、出生證明書

- \* 為確認姓名、出生年月日、出生地，以及經費支付者為親族的情況，須提出相關證明文件

⑨ 護照影本

- \* 已有護照者，請將照片個資頁與日本出入國之紀錄，全部影印並提出。

⑩ 其他 ( 符合以下條件者、請提出以下資料。 )

- \* 過去曾頻繁出入境日本者，提出其出入境之佐證資料，並於另紙提出說明。
- \* 曾以短期停留簽證在日本居留超過一個月以上者，須提出其居留之目的、居留地區之說明理由書。
- \* 小學入學時年齡與一般情況不同者，請對照並根據母國之教育制度提出特殊學歷之說明。
- \* 家人中在日本國內居住者(雙親、兄弟姊妹、配偶、子女)以及親戚(叔伯、姨孀等)，須提出在留卡雙面影本。
- \* 如申請者其家人(配偶、子女)留在母國生活者，需提出關於其家人之生活的說明文。

經費支付者（學費・生活費を負担する方）の書類

## II. 經費支付人（負擔學費・生活費者）應提出之資料

### A. 申請者本人支付經費之情況

※出願者本人が經費支付する場合

#### ① 經費支付書（既定格式）

\* 由經費支付人填寫。填寫資料時可直接填寫或以電腦輸入，但簽名處必須申請者本人親筆簽名。

#### ② 經費支付人名義之銀行存款證明書或銀行存摺影本（近期之餘額記載頁）

#### ③ 所得收入・納稅證明文件

### B. 經費支付人居住於本國之情況

※本國在住の方が經費支付者になる場合

#### ① 經費支付書（既定格式）

\* 由經費支付人填寫。填寫資料時可直接填寫或以電腦輸入，但簽名處必須申請者本人親筆簽名。

#### ② 在職證明書

\* 在職證明書上需明記，公司正式名、登記地址、電話、證明書發行日、公司負責人。

\* 經費支付人為公司負責人、老闆之情況時，提出公司登記謄本。為私人事業經營者時，提出營業許可証影本。為公司職員時，提出在職證明書。

#### ③ 前年度年收之證明文件

#### ④ 經費支付人名義之銀行存款證明書或銀行存摺影本（近期之餘額記載頁）

#### ⑤ 經費支付人與入學申請者之關係證明文件（戶籍謄本、親屬關係公證書等）

\* 經費支付人為入學申請者雙親以外之情況，需詳述其負擔經費之緣由。尤其，經費支付人與入學申請者，兩方無親戚關係之情況，需詳述兩方熟識時間與經過、目前兩方之關係、負擔入學申請者之經費之理由等，以說明文形式詳述。

### C. 經費支付人居住於日本之情況

※日本在住の方が經費支付者になる場合

#### ① 經費支付書（既定格式）

\* 由經費支付人填寫。填寫資料時可直接填寫或以電腦輸入，但簽名處必須申請者本人親筆簽名。

#### ② 職業證明書（下列其中一項即可）

□ 公司負責人或董事，請提出公司登記證。其他情況者，請提出在職證明書。

□ 確定申告書之存根（蓋有稅務署印、記載營業所之資料）

□ 源泉徴収票

#### ③ 所得收入證明文件（下列其中一項即可）



- 記載年收之納稅證明書(所得稅)
- 稅額通知書
- 確定申告書之存根(蓋有稅務署印、記載營業所之資料)
- 源泉徵收票

\* 以上文件，限證明前一年度之文件。

\* ③之「所得收入證明文件」中，「確定申告書之存根」及「源泉徵收票」已提出之情況，則不需重複提出。

④經費支付人名義之銀行存款證明書或銀行存摺影本 (近期之餘額記載頁)

⑤經費支付人與入學申請者之關係證明文件 (戶籍謄本、親屬關係公證書等)

\* 經費支付人為入學申請者雙親以外之情況，需詳述其負擔經費之緣由。尤其，經費支付人與入學申請者，兩方無親戚關係之情況，需詳述兩方熟識時間與經過、目前兩方之關係、負擔入學申請者之經費之理由等，以說明文形式詳述。

⑥住民票謄本 (記載有家庭全體成員之資料)

※ I 及 II 中提及之須提出之資料，為入學審查中最基本之必要文件。

入學申請者之情況，也有可能要求提出其他資料證明文件。